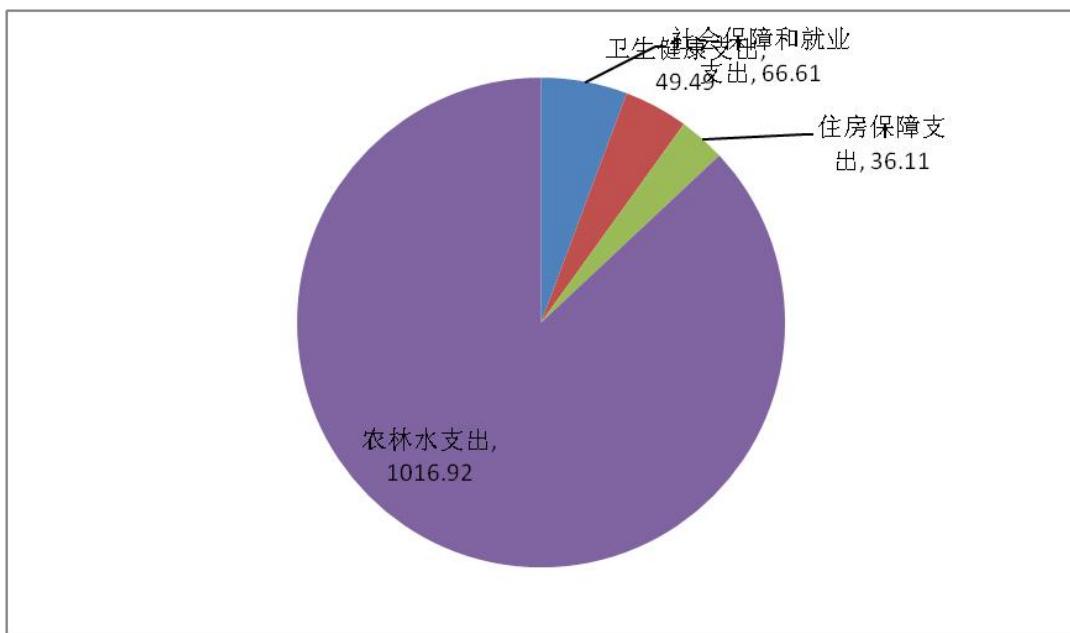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东市扶贫开发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69. 13万元，比2018年增加686. 45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今年单位人员增加，二是2019年的精准扶贫工作队经费由2018年每队1万元增加为2万元，三是2018年项目未实施完，2019年继续实施。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69. 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预算数为66. 6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0类）预算数为49. 4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21类）预算数为36. 11万元，农林水支出（213类）1016. 92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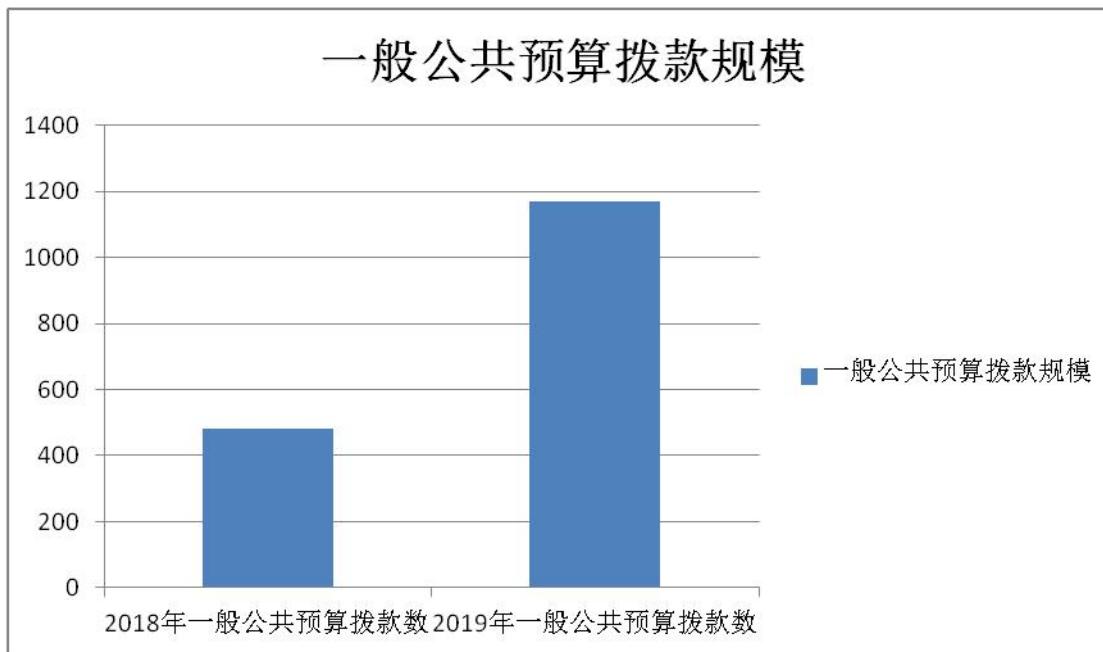


二、关于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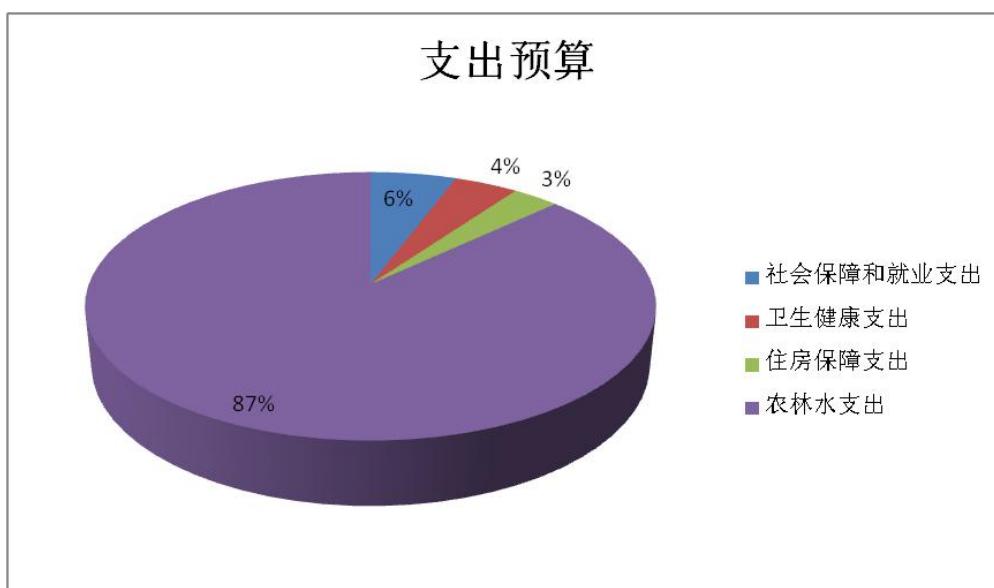
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69. 13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686. 4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今年单位人员增加，二是精准扶贫

工作队经费由每队 1 万元增加为 2 万元，三是 2018 年项目未实施完，2019 年继续实施。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预算数为 66.61 万元，占总预算数的 6%，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预算数为 49.49 万元，占总预算数的 4%，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预算数为 36.11 万元，占总预算数的 3%，农林水支出（213 类）1016.92 万元，占总预算数的 8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 项)2019 年预算数为 60.18 万元，比 2018 年 39.3 万元增加 20.88 万元，增长 53.13%，增长原因是人员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费（01 项）2019 年预算数为 5.84 万元，原因是去年无此类款项，且退休人员的统筹外项目待遇由海东社保局发放，今年由我们单位发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抚恤（08 款）死亡抚恤（01 项）2019 年预算数为 0.59 万元，比 2018 年 0.53 万元增加 0.06 万元，增长 11.32%，增长原因是调增遗属补助。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医疗支出（11 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 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35 万元。比 2018 年 0.88 万元增加 0.47 万元，增长 53.41%，增长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11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2019 年预算数为 48.14 万元。比 2018 年 31.44 万元增加 16.7 万元，增长 53.12%，增长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住房公积金（01 项）2019 年预算数为 36.11 万元，比 2018 年 23.58 万元增加 12.53 万元，增长 53.14%，增长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加。

农林水支出（213类）扶贫（05款）行政运行（01项）2019年预算数为260.77万元，比2018年172.82元增加87.95万元，增长51%，增长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及相应的各项费用都有所增加。

农林水支出（213类）扶贫（05款）扶贫事业机构（50项）2019年预算数为148.15万元，比2018年98.01万元增加50.14万元，增长51%，增长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及相应的各项费用都有所增加。

农林水支出（213类）扶贫（05款）其他扶贫支出（99项）2019年预算数为608万元，比2018年105万元增加503万元，增长479%，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2019年的精准扶贫驻村工作队经费由2018年的每个驻村队1万元增加为2万元，二是2018年项目未实施完，2019年继续实施。

三、关于海东市扶贫开发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东市扶贫开发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61.1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90.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81.93万元、津贴补贴129万元、奖金15.9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0.1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8.1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35万元、住房公积金36.1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1.38万元、退休费5.84万元、抚恤金0.59万元。

公用经费7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52万元、印刷费2.8万元、水费3.6万元、电费2万元、邮电费2.8万元、取暖费11.2万元、差旅费12.6万元、会议费4.2万元、培训费7万元、公务接待费5.6万元、工会经费6.0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4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4万元。

四、关于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1 万元, 比 2018 年增加 2 万元, 其中: 无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 万元, 和 2018 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 5.6 万元, 比 2018 年增加 2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8 年增加的原因是人员增加。

五、关于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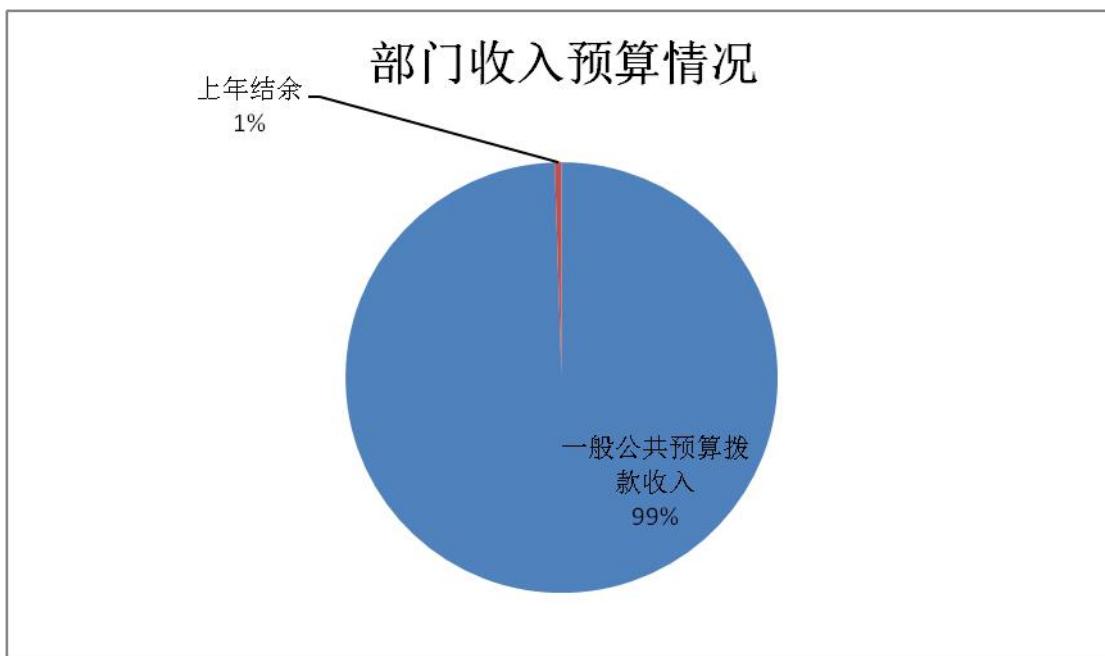
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 海东市扶贫开发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69.13 万元, 上年结余 6.0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预算数为 66.61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预算数为 49.49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预算数为 36.11 万元, 农林水支出(213 类)预算数 1016.92 万元、其他支出(229 类)预算数 6.05 万元。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1175.1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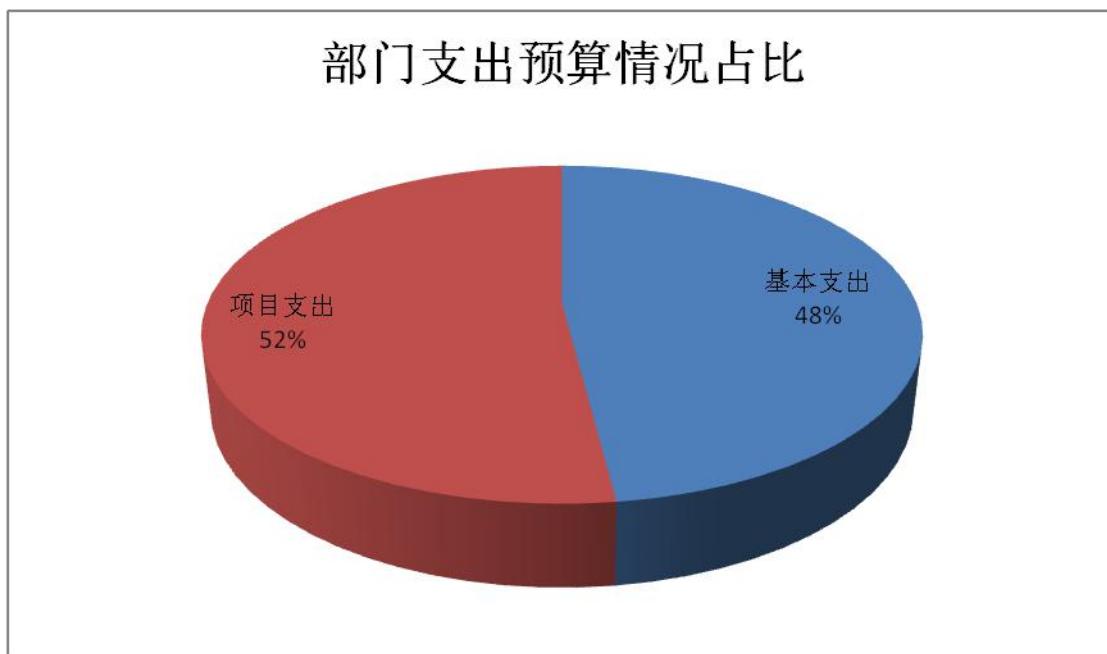
七、关于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收入预算 1175.18 万元, 其中: 上年结余 6.05 万元, 占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69.13 万元, 占 9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占 0%; 事业收入 0 万元, 占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占 0%。



八、关于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扶贫开发局 2019 年支出预算 1175.18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567.18 万元, 占 48%; 项目支出 608 万元, 占 52%;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九、关于海东市扶贫开发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农林水支出（213类）扶贫（05款）其他扶贫支出（99项）2019年预算数为194万元，比2018年105万元增加89万元，增长85%。主要原因一是2019年的精准扶贫驻村工作队经费由2018年的每个驻村队1万元增加为2万元，二是扶贫资金监督检查任务加重，今年扶贫资金监督检查经费比2018年增加。三是2018年项目未实施完，2019年继续实施。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海东市扶贫开发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0.7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27.68万元，增长64%，增长的原因主要是今年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年海东市扶贫开发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98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底，我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海东市扶贫开发局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9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指扶贫局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费（01项）：指扶贫局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单位退休职工的基本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抚恤（08款）死亡抚恤（01项）：指扶贫局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单位职工的死亡抚恤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11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项）：指扶贫局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单位职工的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指扶贫局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单位职工的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11款）事业单位医疗（02项）：指扶贫局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单位职工的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如住房保障支出。

农林水支出（213类）扶贫（05款）行政运行（01项）：指扶贫局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如：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费。

农林水支出（213类）扶贫（05款）扶贫事业机构（50项）。如：用于扶贫事业机构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213类）扶贫（05款）其他扶贫支出（99项）。如：用于其他扶贫方面的支出。

其他支出（229类）其他支出（99款）其他支出（01项）。如：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

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无